

证券代码：837117

证券简称：华新环保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2 月 2 日，电话、邮件等方式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2 月 8 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沙初犍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 3 人，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）共 3 人，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共 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1、 议案内容

公司本次拟发行不超过 25,490,197 股(含 25,490,197 股)股份，每股价格 2.55 元。本次股票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如下：

认购人姓名/ 名称	认购价格 (元/股)	认购股份数量 (股)	认购股份金额 (元)	是否为在册 股东	认购方 式
包如荣	2.55	11,764,706	30,000,000.30	否	货币资 金
嘉兴青域敦行 创业投资合伙 企业(有限合 伙)	2.55	9,803,922	25,000,001.10	是	货币资 金
张军	2.55	3,921,569	10,000,000.95	是	货币资 金
合计	-	25,490,197	65,000,002.35	-	

本次股票发行的内容详见《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》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(试行)》第三十六条规定，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<股份认购协议>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拟与包如荣、嘉兴青域敦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、张军分别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股份认购协议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(试行)》第三十六条规定，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1、议案内容

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，公司的注册资本、股份总数等事项将发生变化，需要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应条款作出修改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2月8日